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组织实施土地收购储备、前期开发和出让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政府将需要盘活的存量土地资产收购、收回，或者根据城市规划需要，依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征用土地进行储备，完成前期开发后再出让的优化配置土地资源行为。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心内设3个股室，综合股：负责档案、内务管理；同时负责财务工作。收购储备股：负责土地收购、出让等工作。拆迁建设股：负责土地前期开发和管理等相关事宜。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1.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38.1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38.1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231.8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69.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69.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069.96	总计	62	306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69.96	3069.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8.11	1838.1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38.11	1838.1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29.98	1829.9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3	8.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1.85	1231.8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31.85	1231.85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231.85	123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69.96		3069.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8.11		1838.1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38.11		1838.1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29.98		1829.9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3		8.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1.85		1231.8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31.85		1231.85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231.85		123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1.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38.1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38.11		1838.1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231.85	1231.8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69.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69.96	1231.85	1838.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69.96	总计	64	3069.96	1231.85	1838.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31.85		1231.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1.85		1231.8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31.85		1231.85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231.85		123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8.11	1838.11		1838.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8.11	1838.11		1838.1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838.11	1838.11		1838.1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29.98	1829.98		1829.9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3	8.13		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1. 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1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069.96万元，支出总计3,069.9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4,179.74万元，下降57.65%，支出总计减少4,179.74万元，下降57.6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减少，相应的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支出都有所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069.96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3,069.96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069.96万元，其中：

项目支出3,069.96万元，占比10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069.96万元，支出总计3,069.9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4,179.74万元，下降57.6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4,179.74万元，下降57.6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减少，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减少，收入和支出都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231.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1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77.67万元，下降69.2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涉及的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减少，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减少，支出有所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1.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1,231.85万元，占比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30.00万元，支出决算1,23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5%。其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1,230.00万元，支出决算1,23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5%，用于拨付项目征地补偿费。较上年决算减少2,777.67万元，下降69.2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减少，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减少，支出有所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我单位人员经费由自然资源局统一核算；

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我单位公用经费由自然资源局统一核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38.11万元、支出总计1,838.11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402.07万元，下降43.2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402.07万元，下降43.27%。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减少，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减少，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都有所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因公出国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因公出国费。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国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7个，资金3069.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231.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1838.11万元。自评结果为：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对于自评结果为“中”的项目，采取的改进措施为对土地收储、出让过程中产生的各项税费进行及时的申请和支付。二是组织对“三宗国有建设用地成本资金”“野川移民安置住宅建设”等“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069.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1.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38.11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绩效自评涉及7个项目，其中1个项目为“中”，主要原因是2024年土地业务经费在当年只完成了部分支付，其他6个项目均为优。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3宗国有建设用地成本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3宗国有建设用地成本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199	40.199	40.199	40.199	0	100	10		
	市县级财政资金	40.199	40.199	40.199	40.199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以上3宗土地已完成出让,出让金共计3488万元已全部上交财政国库,申请拨付的土地成本资金401988.2元,已全部拨付到位,该资金于2024年2月已全部完成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3宗	=3宗	=3宗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	GR(2022)-14号由高平市宜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耕地占用税、印花税等成本资金148578.2元;GR(2023)-07号国有建设用地,由高平经济开发区恒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耕地占用税、评估费等成本资金176765元;GR(2023)-11号国有建设用地,由山西高平利兴米山煤业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成本资金76645元,需支付风险评估、耕地占地税等成本资金575170元。财务数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费用标准进行支付,以上3宗土地的成本资金合计为401988.2元,财政已全部拨付到位,我中心于2024年2月全部完成支付,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及时足额支付3宗地块的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设计费、测绘费、咨询费及评估费等,于2024年3月4日全部支付完成,支付足额率达到100%。共拨付项目资金401,988.20元,支付了401,988.20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保障了被征地集体和失地农民的基本利益。							
		效益情况	通过支付土地出让所需的各项费用,保障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4宗国有建设用地成本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4宗国有建设用地成本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93.84	393.84	393.84	393.8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3.84	393.84	393.84	393.84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过程中各项税费的支出，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以上4宗土地出让金共计10236万元已全部上交财政国库，申请拨付的土地成本资金3938397.5元，已全部拨付到位，该资金于2024年3月已全部完成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宗	=4宗	=4宗		20	20		
		质量指标	成本资金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资金	=万元	393.83975万元	393.839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让单位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出让GR（2023）-12号国有建设用地，由山西高平科兴龙马煤业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费等成本资金280392.5元；GR（2023）-13号国有建设用地，由高平坤通园区运营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耕地占用税、评估费等成本资金2787587.5元；GR（2023）-14号国有建设用地，由山西东成地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成本资金295277.5元；GR（2023）-15号国有建设用地，由晋城市启鸣科技有限公司竞得，需支付风险评估、耕地占地费等成本资金575170元，财政部门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相关费用标准进行支付，以上4宗土地的成本资金合计为3938397.5元，财政已全部拨付到位，我中心于2024年3月全部完成支付，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征收出让4宗土地成本资金，用于支付4宗地块的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费、评估费等，项目资金下达数为3938397.5元，支出数为3938397.5元，于2024年3月支付完成，支付足额率达到100%，保障了前期出让进度，加快了土地的流转。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支付土地出让所需的各项费用，保障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土地出让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土地出让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8.134	91.866	8.13	0.81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8.134	91.866	8.13	0.81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土地出让业务顺利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2024年完成了13宗土地的出让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100%,相关经费主要用于3名临时工的工资保险、1辆公务用车的修理费、燃油费和保险等,以及土地附着物评估费、宗地出让印花税费以及办公用品采购等费用,保障了土地出让工作的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宗	≥10宗	≥13宗		20	20	实际出让土地数大于年初计划数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率	≥%	≥95%	≥8.13%		10	5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	5	支付受限完成了部分支付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0	15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65.81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相关业务科室根据2024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股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本项目预算资金1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0万元,截止到2024年底,实际支出资金8.13万元,预算执行率8.13%。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完成了13宗土地的出让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100%,每月支付3名临时工的工资保险、根据需支付1辆公务用车的修理费、燃油费和保险等,工资保险发放达标,公务用车正常运行。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保证土地出让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促进高平市政经济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储备股根据2024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股根据储备股及土地利用股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工作开展及时,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为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2024年业务费只进行了部分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快土地出让及流转,及时对土地出让业务费进行支付。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二〇二三年第一批次征地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二〇二三年第一批次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31.845	1,231.845	1,231.845	1,231.84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1.845	1,231.845	1,231.845	1,231.845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支付批准征收马村镇康晋村、陈村村、原村乡董儿掌村3个村集体建设用地15.5185公顷,申请拨付征地补偿款1231.8453万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我中心于2024年12月前已全部支付完成,完成支付进度达到100%。项目资金下达数为12318453元,一共支出了12318453元,预算执行率达到了100%。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1宗	=1宗	=1宗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市政府《关于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二〇二三年第一批次征收土地的批复》,市政府已批准征收马村镇康晋村、陈村、原村乡董儿掌村3个村集体建设用地15.5185公顷,作为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二〇二三年第一批次建设用地,我中心需支付征地补偿费1216.1459万元,青苗补偿费15.6994万元,以上共需支付征地补偿款1231.8453万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截止2024年12月前实际支付1231.8453万元,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100%。								
		产出情况	根据市政府征用土地批准通知书《关于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二〇二三年第一批次征收土地的批复》,2024年对马村镇康晋村、陈村、原村乡董儿掌村3个村集体被征地农民进行征地补偿,共计征地15.5185公顷,需一次性支付征地补偿费1231.8453万元,于2024年12月已支付到位,征地补偿款支付完成且达标。								
		效益情况	通过征地补偿款的支付,保证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保障的被征地农民的利益,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四明山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征地补偿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四明山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3.597	1,003.597	1,003.597	1,003.59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3.597	1,003.597	1,003.597	1,003.597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四明山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涉及集体建设用地14.1937公顷,需要支付征地补偿费991.2062万元,青苗补偿费12.3911万元,共计支付征地补偿款1003.5973万元,已于2024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宗	=1宗	=1宗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单位利用股根据征地补偿的标准,涉及集体建设用地14.1937公顷,核算出征地补偿款后,由我中心根据政府征用土地批准通知书《关于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四明山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建设用地征收土地》的批复,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征地补偿款,财务股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相关费用标准进行支付,本项目预算资金1003.597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03.5973元,截止到2024年2月,实际支出资金1003.597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四明山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涉及集体农用地14.1937公顷,需要支付北诗镇西韩村40.4403万元,北诗镇东家庄村649.2574万元,北诗镇北诗村313.8996万元,共计支付征地补偿款1003.5973万元,已于2024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征地补偿款支付完成且达标,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		通过征地补偿款的支付,保证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保障的被征地农民的利益,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比较。

统征出让普通商品住宅建设项目（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统征出让普通商品住宅建设项目（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62	4.62	4.62	4.62	0	100	10		
		晋市区财政资金	4.62	4.62	4.62	4.62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的意见》，统征出让普通商品住宅建设项目（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出让宗数为1宗地，需支付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资金4.62万元。该资金财政已拨付到位，1-8月开展了相关被征地村委征地补偿费申请拨付工作，项目资金下达数为46200元，支出了46200元，预算执行率达到了100%，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1宗	=1宗	=1宗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财务数据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被征地农民名单以及缴费标准进行养老保险缴纳。本项目预算资金4.6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62万元，截止到2024年2月，实际支出资金4.6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统征出让普通商品住宅建设项目（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出让宗数为1宗地，需支付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资金4.62万元，该资金财政已拨付到位，2024年2月一次性将陈区镇陈区村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缺口资金缴纳至社保基金账户，缴纳达标，保险缴纳及时，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被征地农民预存基本养老保险，保障被征地农民正常权益，使农民老有所依。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预存养老保险，可以为农民提供保障，被征地农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被征地农民名单以及缴费标准进行养老保险预存，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野川移民安置住宅建设等三个项目征地补偿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野川移民安置住宅建设等三个项目征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87.721	387.721		387.721	387.72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7.721	387.721		387.721	387.721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批准征收野川镇大野川村，南城办龙渠社区、上韩庄村、西南庄村，北诗镇北诗村3个乡镇5个村集体建设用地4.0205公顷，作为高平市二〇二三年第二批建设用地。我中心需支付征地补偿费384.3564万元，青苗补偿费3.3643万元，以上共需支付征地补偿费387.7207万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我中心于2024年4月前已全部支付完成。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4.0205公顷	=4.0205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时间		2024年4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万元	384.3564万元	384.3564万元		5	5			
		青苗补偿费	=万元	=3.3643	=3.3643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6%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市政府《关于高平市二〇二三年第二批征收土地的批复》，市政府已批准征收野川镇大野川村，南城办龙渠社区、上韩庄村，西南庄村，北诗镇北诗村3个乡镇5个村集体建设用地4.0205公顷，作为高平市二〇二三年第二批建设用地。我中心需支付征地补偿费384.3564万元，青苗补偿费3.3643万元，以上共需支付征地补偿费387.7207万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截止2024年4月前实际支付387.7207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了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市政府征用土地批准通知书《关于高平市二〇二三年第二批征收土地的批复》，2024年对野川镇大野川村，南城办龙渠社区，上韩庄村，西南庄村，北诗镇北诗村3个乡镇5个村被征地农民进行征地补偿，共计征地4.0205公顷，需一次性支付征地补偿费387.7207万元，于2024年4月已支付到位，征地补偿款支付完成且达标，补偿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征地补偿款的支付，保证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保障的被征地农民的利益，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